

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新聘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 2、变更原因：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聘期届满，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需要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3、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意见为非标准审计意见，类型为保留意见。2026 年 5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议后认为，保留意见所涉事件的影响均已通过有效措施得以化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均已消除。同日，立信中联出具了《关于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339 号）。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等相关公告。
-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24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30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2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802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506,200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390,500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174,800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7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金融业，审计收费 91,60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 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2）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 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3）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5% 的比例连带责任。

（4）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 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5）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业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0% 的比例连带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郑荣富	2013 年	2010 年	2024 年	2026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国军	2013 年	2012 年	2024 年	2026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覃业志	2001 年	1998 年	2014 年	2026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郑荣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2025 年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2025 年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2025 年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2025 年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国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2024 年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覃业志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年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天津三卓韩一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天津三卓韩一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	深圳市科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天津三卓韩一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郑荣富、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业志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郑荣富、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军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覃业志，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审计费用为 168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50 万元。立信审计服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最终以公司与立信签署的协议为准。

2025 年立信中联审计费用为 14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立信中联前身系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创立于 2013 年，注册地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两年。2025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6 年 5 月 11 日，董事会审议后认为，保留意见所涉事件的影响均已通过有效措施得以化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均已消除。同日，立信中联出具了《关于广西新讯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6]D-0339 号）。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等相关公告。

立信中联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在此公司对立信中联多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不存在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审计服务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立信中联聘期届满，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需要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拟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表示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其他相关要求，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议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